

2020 年度全省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 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要点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新发展理念和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厅党组对危化品、烟花爆竹、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要求，深刻汲取 3·21 事故教训，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加强源头治理、综合治理、精准治理，始终以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综合治理和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为主题主线，强力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建设，压紧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夯实基层基础，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和有重大社会影响力的事故，推动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

一、坚持在整治提升成果上下功夫见成效

1. 扎实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配合国务院江苏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督导组各项工作，紧盯风险辨识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闭环管理，夯实企业主体责任；推动各地加强监管人员专业力量配备，推动化工园区（集中区）属地管理责任和职能部门行业监管责任有效落实。定期调度专项整治工作进展情况，适时召开协调推进会议；采取明查暗访、随机抽查、督查检查等形

式，及时评估专项整治工作阶段性效果；将专项整治工作成效纳入安全生产年度考核，确保企业层面 23 条、化工园区（集中区）层面 7 条和监管层面 5 条重点整治内容的落实落地。依据《化工园区安全风险排查治理导则（试行）》，开展安全风险等级评估，有效降低化工园（集中）区安全风险。

2. 深入推进提升危险化学品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活动。提升危险化工工艺技术安全水平，提升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自动化控制水平，提升企业安全管理信息化应用水平，提升企业安全管理能力；减少重大危险源企业和重大危险源数量，减少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企业和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生产装置数量，减少硝化企业和硝化装置数量，减少生产现场作业人员数量；降低生产安全事故。重点抓好本质安全诊断治理、精细化工反应风险评估、安全仪表自动化和高危工艺低危化改造等工作，年底前新建项目自动化控制系统装备率 100%， “两重点一重大” 在役装置自动化控制系统改造升级率 100%。

3. 继续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进一步理顺危险化学品领域监管职责，进一步理清职能边界，实现部门职能全覆盖，责任全落实。严格行业准入门槛，坚决落实“三个一律”不批，建立健全“两重点一重大”建设项目联合审查机制，推动化工产业转型升级。完善危化品全链条安全监管体制机制，着力推动危险废物安全风险辨识，消除监管盲区。

二、坚持在行政许可核查监管上下功夫见成效

4.强化危险化学品行政许可现场核查。认真整改国务院督导组提出的关于安全生产行政许可方面存在的相关问题，研究出台符合当前工作要求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政策，规范安全生产许可证现场核查工作。加强对各地安全生产许可证现场核查工作督导，指导各地加强经营许可证、安全使用许可证管理工作。

5.加强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审查。指导各地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规范开展安全条件和安全设施设计审查，从源头上严格控制各类风险，严格落实建设项目安全防护距离要求；督促指导企业依法履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工作，加强对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的监督，加大对危险化学品新、改、扩建项目执法力度，从源头上及时纠正违法违规行为。

三、坚持在基层基础长效常治上下功夫见成效

6.持续加大执法检查力度。推进分级分类差异化执法，层层发力、共同发力，形成执法检查合力，制定下发危险化学品企业年度执法计划，聚焦“两重点一重大”企业。推进执法检查与专项整治相融合，执法检查与深度检查指导和隐患排查治理相结合。按照检查企业不重复原则，省厅深度检查指导16家企业；各设区市、重点县（市、区）深度检查指导不少于10家企业，涉及硝化企业全覆盖。加大信访举报件中涉及违法违规行为企业的查处力度。

7.持续强化安全业务培训。立足安全监管技能培训提升，组织培训基层监管人员240人，不断提高基层监管人员监管履职水

平；严格主要负责人资质和能力考核，切实落实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紧紧抓住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总监，以及分管安全和生产负责人等关键少数，组织培训一二级重大危险源企业安全总监 270 人，加大考核力度，提高企业主动安全的内生动力。

8. 强势推进企业信息化建设。推进化工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化平台建设，实现重大危险源企业风险分区分级管控、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测预警、人员在岗在位和全流程安全管理。鼓励企业充分利用互联网、物联网和信息化等科技手段，实现安全生产管理与信息化建设深度融合。推动《江苏省化工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基本要求》《江苏省化工企业安全风险分区分级指南》《江苏省化工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化平台建设数据标准规范》地方标准建设，制定《江苏省化工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平台验收标准》，组织化工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验收工作，加大对安全信息化建设逾期未达标化工企业的监管执法力度。

9. 推进企业风险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建设。牢固树立“把风险挺在隐患前面，把隐患挺在事故前面”的安全理念，督促企业对标《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常态化开展风险辨识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断提升企业防范化解风险和防范事故的能力。督促企业完善“一图二单三卡”（一图：危险源分布图；二单：风险清单、管控清单；三卡：应知卡、应急卡和承诺卡），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承诺公告制度，录入企业安全生

产信息化平台，实现信息化管理。紧盯国务院督导组检查发现的隐患，跟踪督查督办隐患整改，确保隐患整改实施闭环管理。

10.充分发挥专业机构和专家作用。落实专家管理办法，组织培训危化品专家 120 人，指导苏北五市帮扶专家和重点县聘用化工安全专家支撑工作，补齐专业监管能力不足短板，快速提升基层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专业化能力与水平。指导第三方专业技术服务机构开展精细化工反应安全风险评估、HAZOP 分析和 LOPA 分析；规范专家检查指导工作，严格第三方机构开展二级标准化运行质量审计工作。组织省市县三级专家团队全覆盖调研硝化企业和所有硝化生产装置，全面摸清重大安全风险状况。

四、坚持在部门联动工作机制上下功夫见成效

11.进一步厘清危险化学品监管责任。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主动“向前一步”的要求，对涉及部门监管职责边界，积极与相关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建立工作协调机制，形成危险化学品全过程监管合力。建立部门联合审批、联合执法、联合惩戒工作机制，推进监管信息互通共享，推进监管能力共同提升，推进相关法规标准不断完善。积极配合省化治办开展化工园区（集中区）认定、重点监测点认定和化工生产企业关闭验收等工作，全面落实化工企业“一企一策”，关闭不符合安全条件的企业，严格关闭退出企业残存物料清理和化工装置拆除监管。持续开展烟花爆竹经营联合专项执法检查，保持“打非”高压态势，采取停产停业、上限罚款、暂扣吊销许可证等措施，严肃查处烟花爆竹违法违规经营行

为。加强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监管，深入推进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企业规范化管理建设，推动企业强化生产经营流向管控，落实防止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流入非法渠道的主体责任。配合相关部门推动油气管道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12.管控重点作业环节、特殊时段安全风险。进一步强化企业动火作业、受限空间作业、检维修作业、承包商管理等重点作业环节安全监管，持续开展企业动火专项治理，推动企业严格落实动火作业提级管理、提级审批、第三方监护等规范要求；规范受限空间作业制度修订、风险辨识、检测检验、防范措施、作业监护、作业证审批等环节，实现重点作业环节风险有效受控。督导企业认真做好重点时段、重大活动的安全生产工作，突出停产停业企业安全风险管控和复工复产企业安全措施落实。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严肃查处未落实复工复产要求、盲目复工复产等违法行为；督导企业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应急值守，落实领导带班值班制度和重点作业环节、特殊时段安全生产应急处置措施，强化应急救援演练，确保应对有力，防范得当。